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我們提述日期為2020年11月3日的公告，我們於當中宣佈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的最終發售價（「發售價」）均已確定為每股股份1,190.00港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1,190.00港元計算，估計我們將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9,967.7百萬港元（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承銷費用及其他估計開支，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擬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之目的運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將就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1,276,500股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506.5百萬港元。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已接獲的申請及踴躍程度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獲輕微超額認購。合共接獲11,513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791,05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510,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55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部分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55倍，故並無實施回補機制。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10,6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6%（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將配發及發行予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6.4倍。國際發售項下分配予118名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7,999,4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4%（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獲授配售指引下所述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

-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六（「配售指引」）第5(1)段向我們授出同意，允許本公司向「國際發售—獲授配售指引下所述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一節所載的承配人分配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已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代表國際承銷商）於國際承銷協議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我們根據國際發售按國際發售價額外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276,500股發售股份（即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於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1,276,500股發售股份，該超額分配將使用根據穩定價格經辦人與Tigerstep Developments Limited之間的借股協議所借入的股份進行交收。該等借入的股份將透過（其中包括）行使全部或部分超額配股權或使用穩定價格經辦人（或透過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在二級市場以不超過公開發售價的價格購買的股份，或一併使用該等方式予以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分別在我們的網站<http://investor.neworiental.org/>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並未獲行使。

禁售承諾

本公司、俞敏洪先生及Tigerstep Developments Limited受本公告「禁售承諾」一節所載的若干禁售承諾所規限。

分配結果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獲接納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以下指定方式提供：
 - 於最遲在2020年11月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分別登載於我們的網站<http://investor.neworiental.org/>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查閱；
 - 於2020年11月6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11月12日(星期四)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通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iporesults.com.hk(或：英文版<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版<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0年11月6日(星期五)及2020年11月9日(星期一)至2020年11月11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2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11月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於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或我們公佈的任何其他地址或日期領取其股票。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倘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在2020年11月6日(星期五)下午一時正之前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2020年11月6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並於2020年11月6日(星期五)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0年11月6日(星期五)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繳交申請股款的付款賬戶。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0年11月6日(星期五)或前後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至其**白表eIPO**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退款預期將於2020年11月6日(星期五)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人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 股票僅將於上市日期(預期為2020年11月9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全球發售所有方面均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上述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我們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接獲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開始買賣

- 股份預期將於2020年11月9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在香港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股為買賣單位。股份的股份代號為9901。

發售價

我們提述日期為2020年11月3日的公告，我們於當中宣佈發售價已確定為每股股份1,190.00港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1,190.00港元計算，估計我們將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967.7百萬港元（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承銷費用及其他估計開支，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預期將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用於下列用途：

- (i) 約40%用於透過我們的持續創新及技術投資（包括大數據分析及AI技術）以及改善我們的OMO系統的功能及效率以及其他學習平台（例如我們的交互式問答機器、應用程序矩陣、可視化進度系統、質量保證發展(QAD)系統及電腦化評估測試系統）來增強學生的學習體驗。
- (ii) 約30%用於我們的業務增長及地區擴張。
- (iii) 約20%用於戰略投資及收購。
- (iv) 約10%用作一般企業目的及營運資金需求。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將就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1,276,500股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506.5百萬港元。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已接獲的申請及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獲輕微超額認購。於2020年11月3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11,513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791,05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510,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55倍。其中包括：

- 認購合共533,05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1,490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公開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1,399.00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以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255,3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2.09倍；及
- 認購合共25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23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逾5百萬港元(按最高公開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1,399.00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以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255,3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01倍。

已發現及拒絕受理10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概無申請因付款未能兌付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認購超過255,3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部分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55倍，故並無實施回補機制。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10,6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6%(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將配發及發行予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6.4倍。國際發售項下分配予118名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7,999,4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4%（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獲授配售指引下所述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向我們授出同意，允許本公司向以下承配人分配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

承配人	關連承銷團成員	與關連承銷團成員的關係	獲配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中發售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¹⁾	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²⁾
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UBS Singapore」)	UBS AG Hong Kong Branch (「UBS」)	UBS Singapore為與UBS屬同一公司集團的成員公司。	540,000	6.35%	0.32%
CICC Grandeur (Xiamen) Equity Investment Fund Partnership (L.P.) (「CICC Grandeur」) 通過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融通基金融海39號QDII單一資產管理計劃的獨立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管理人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中金香港證券」)	CICC Grandeur由中金資本運營有限公司管理(「中金資本」)，而中金資本由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金公司」)全資擁有。由於中金香港證券為中金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ICC Grandeur為中金香港證券的關連客戶。	1,300	0.02%	0.00%
CSI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CSI」) ⁽³⁾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中信里昂」)	CSI為與中信里昂屬同一公司集團的成員公司。	4,150	0.05%	0.00%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證券」)	中信里昂	中信里昂為中信證券的全資附屬公司。	98,000	1.15%	0.06%
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滙豐投資管理」)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滙豐」)	滙豐投資管理為與滙豐屬同一公司集團的成員公司。	500,000	5.88%	0.30%
總計			1,143,450	13.44%	0.68%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未計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發行的股份。
- (3) CSI擔任自身就最終客戶(「CSI最終客戶」)所發出及全數出資的總回報掉期指令(「CSI客戶總回報掉期」)而訂立的背對背總回報掉期交易(「CSI背對背總回報掉期」)的單獨對手方。CSI將持有自身獲配售之發售股份(「CSI發售股份」)的所有權及投票權，並將CSI發售股份的所有經濟風險轉移至CSI最終客戶，即實際上CSI將代表CSI最終客戶持有CSI發售股份的實益權益。CSI最終客戶可於CSI客戶總回報掉期交易日期(應為CSI發售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當日或之後)起任何時間行使提前終止權以提前終止CSI客戶總回報掉期。於CSI客戶總回報掉期最終到期或被CSI最終客戶提前終止時，CSI將在二級市場出售CSI發售股份，而CSI最終客戶將收取CSI背對背總回報掉期的最終終止金額(其中應計及與CSI發售股份相關的所有經濟回報或經濟虧損，以及CSI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CSI客戶總回報掉期的固定管理費)。由於內部政策原因，CSI將不會在CSI背對背總回報掉期的期限內行使發售股份的投票權。就CSI於進行所有合理查詢後所深知，CSI最終客戶均為獨立於本公司、CSI及中信里昂的第三方，並符合香港聯交所授出同意的所有條件。

向以上承配人配售的發售股份符合香港聯交所授出同意下的所有條件。

除上文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

我們確認，就我們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聯席代表、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或承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或經手配售的發售股份概無配售予(i)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獲授予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9.09(b)條規定的獲許可人士除外)；(ii)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投票權的任何現有股東；或(iii)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受限制人士」)，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理人。

我們確認，就我們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或公眾認購發售股份概無獲任何受限制人士直接或間接資助，且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亦無慣常就登記於其名下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接受任何受限制人士所作出的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指示。

由於我們於紐交所作第一上市，因此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公眾持股量規定並不適用於我們。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已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於國際承銷協議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我們按國際發售下的國際發售價額外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276,500股發售股份(即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於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1,276,500股發售股份，該超額分配部分將使用根據穩定價格經辦人與Tigerstep Developments Limited之間的借股協議借入的股份進行交收。該等借入的股份將透過(其中包括)行使全部或部分超額配股權或使用穩定價格經辦人(或透過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在二級市場以不超過公開發售價的價格購買的股份，或一併使用該等方式予以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分別在我們的網站<http://investor.neworiental.org/>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並未獲行使。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交的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獲有條件地分配：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數目 佔所申請認購 香港發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甲組			
10	7,460	10股股份	100.00%
20	963	20股股份	100.00%
30	876	20股股份，另876份申請中有692份可額外獲發10股股份	93.00%
40	295	20股股份，另295份申請中有274份可額外獲發10股股份	73.22%
50	334	30股股份	60.00%
60	109	30股股份，另109份申請中有59份可額外獲發10股股份	59.02%
70	142	40股股份	57.14%
80	85	40股股份，另85份申請中有48份可額外獲發10股股份	57.06%
90	47	50股股份	55.56%
100	533	50股股份，另533份申請中有267份可額外獲發10股股份	55.01%
150	115	60股股份	40.00%
200	134	70股股份	35.00%
250	44	80股股份	32.00%
300	66	90股股份	30.00%
350	37	100股股份	28.57%
400	35	110股股份	27.50%
450	18	120股股份	26.67%
500	70	130股股份	26.00%
600	17	140股股份	23.33%
700	11	150股股份	21.43%
800	9	160股股份	20.00%
900	9	170股股份	18.89%
1,000	42	180股股份	18.00%
1,500	14	260股股份	17.33%
2,000	11	340股股份	17.00%
2,500	5	420股股份	16.80%
3,000	7	500股股份	16.67%
3,500	2	580股股份	16.57%
	11,490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數目 佔所申請認購 香港發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乙組			
4,000	10	4,000股股份	100.00%
5,000	3	5,000股股份	100.00%
6,000	3	6,000股股份	100.00%
7,000	1	7,000股股份	100.00%
8,000	1	8,000股股份	100.00%
10,000	1	9,940股股份	99.40%
40,000	4	39,340股股份	98.35%
	23		
	23		

香港公開發售包括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10,6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6%（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禁售承諾

本公司、俞敏洪先生及Tigerstep Developments Limited已與承銷商就我們的普通股或美國存託股，或任何可轉換為或交換或可行使為任何我們的普通股或美國存託股的證券（「禁售證券」）協定若干禁售限制（「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姓名／名稱	上市後受限於 禁售承諾的 禁售證券 數目 ^(附註1)	上市後受限於 禁售承諾的 本公司股份總數 百分比 ^(附註2)	受限於 禁售承諾的 最後一日 ^(附註3)
本公司(須遵守香港承銷協議的 禁售責任)	不適用	不適用	2021年2月7日
俞敏洪先生及 Tigerstep Developments Limited (須遵守禁售協議的禁售責任)	19,750,272 ^(附註4)	11.69%	2021年2月1日

附註：

- (1) 根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的股份及美國存託股總數且未計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發行的股份。
- (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未計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發行的股份。
- (3) 本公司於所示日期後可發行不附帶任何禁售責任的股份或美國存託股。俞敏洪先生及Tigerstep Developments Limited於所示日期後可出售或轉讓股份或美國存託股而並無任何禁售責任。
- (4) 指：(i)由Tigerstep Developments Limited（一間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由俞敏洪先生全資擁有）持有的17,800,000股股份；及(ii) 1,950,272股美國存託股（代表相同數目的相關股份），包括由Tigerstep Developments Limited持有的1,938,554股美國存託股，及由俞敏洪先生持有的11,718股美國存託股。透過一項信託安排，俞敏洪先生連同其家族持有Tigerstep Developments Limited的實益權益。

分配結果

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獲接納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以下指定方式提供：

- 於最遲在2020年11月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分別登載於我們的網站<http://investor.neworiental.org/>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查閱；
- 於2020年11月6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11月12日(星期四)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通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iporesults.com.hk(或：英文版<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版<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0年11月6日(星期五)及2020年11月9日(星期一)至2020年11月11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股權集中度分析

下文載列國際發售中的股權集中度分析：

前1名、前5名、前10名及前25名承配人持有的股份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總數、發售股份總數及我們於上市時股份總數之百分比(未計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發行的股份)：

承配人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佔上市時	佔上市時
		佔最終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最終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前1名	1,522,000	19.03%	16.41%	17.88%	15.55%	0.90%	0.89%
前5名	3,687,000	46.09%	39.75%	43.33%	37.67%	2.18%	2.17%
前10名	5,187,000	64.84%	55.92%	60.95%	53.00%	3.07%	3.05%
前25名	7,083,850	88.55%	76.37%	83.24%	72.38%	4.19%	4.16%